

# 东华大学上海国际时尚科创中心

## 实验室日常运行管理细则（试行）

东华时科安（2019）3号

- 一、按照教育部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规程》要求，实验室工作人员实行岗位责任制，负责管理对应的科研教学设备仪器以及实验前的各项准备工作，以保证教学科研活动顺利进行。
- 二、实验室全体人员实行值班制，值班时间：上午 8:30-11:30，下午 1:30-5:00。
- 三、实验室工作人员每天必须填写工作日志，做好实验室设备使用情况的原始记录并保存，一般仪器设备情况使用登记表见台账《上海国际时尚科创中心设备使用登记表》，大型精密仪器设备使用请填写校级《大型精密仪器设备使用记录》。
- 四、工具及易耗品的领用和借出必须按照东华大学的有关规定执行，需登记并依照登记记录按时归还，工具借用登记表见台账《上海国际时尚科创中心物资借用登记表》、耗材领用登记表见台账《上海国际时尚科创中心物资耗材领用登记表》。
- 五、仪器设备应经常维护并保持完好，保证随时可投入使用，需检修的设备应在相应地方做好标识，防止设备二次损坏，待设备检修完成方可恢复使用。
- 六、实验室内应定期整理打扫，保证环境清洁卫生。
- 七、必须认真做好实验室的安全工作，以防火、防水、防毒、防环境污染和防盗为重点，以人身安全保证为基本要求，认真执行《东华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规定》，贯彻以防为主的方针。
- 八、擅自动用仪器设备或违反操作规程所造成的损失应作为事故处理，应按规定进行赔偿。
- 九、该细则由中心实验室安全工作小组会议通过后执行，最终解释权归中心实验室安全工作小组。

东华大学上海国际时尚科创中心

2019年11月29日





